

美容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掌握美容實務培訓技巧
2. 編號	BEZZET311A
3. 應用範圍	於美容院及相關工作場所，能夠掌握美容實務培訓技巧，為資歷較淺之同事設計及提供實務技能訓練，以增加受訓者對實務操作的技巧和知識，並懂得如何靈活運用和掌握更深層的技巧；同時能夠根據培訓的成效進行自我檢討和改進。
4. 級別	3
5. 學分	6（僅供參考）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表現要求</u></p> <p>6.1 培訓人員須具備的能力和技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美容實務培訓的基本技巧，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技術示範及實習的安排 • 觀察及指導技巧 ◆ 認識設計培訓內容和檢討成果的知識與技巧 ◆ 瞭解各類受訓者的學習特點及常見學習問題 ◆ 瞭解有效提出改善方案及解決常見學習問題的方法和技巧 <p>6.2 掌握技術培訓的技巧及設計培訓方法，並進行自我檢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根據美容院或相關工作場所的實務流程，設計和進行有系統且正確的培训步驟並能向受訓者作出各項實務工作的正確示範及講解 ◆ 在實務操作中，能夠透過示範和講解，協助受訓者處理和解決技巧上和涉及顧客關係的難題，例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銷售的心理與方法的運用等 ◆ 不斷觀察受訓者的表現及作出修正評估，提供改善知識與技能的正面意見及方法，跟進受訓者的學習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懂得引發受訓者的學習積極性，有效鼓勵受訓者進行自覺和主動的學習 ◆ 鼓勵及引導受訓者自我評估及檢討，協助提出自我改善的計劃，以期達到自我改進和進行獨立的訓練 ◆ 能夠從培訓過程及受訓者的表現中，自我進行培訓成效的檢討，並提出改善方案，達到培訓的成果 ◆ 懂得引導及協助受訓者解決學習困難
7.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p>(i) 能夠掌握美容實務培訓技巧，為資歷較淺的同事設計及提供技能訓練，促使受訓者能靈活運用及掌握更深層的實務操作技巧；</p> <p>(ii) 能夠掌握實務培訓的重點，正確引導及協助受訓者進行自我評估及檢討，從而作出改善；及</p> <p>(iii) 能夠從培訓過程中進行培訓成效的檢討及提出改善方案，以達到培訓成果的目的。</p>
8. 備註	<p>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假設該人士已具備三年或以上的美容相關工作經驗。</p>